

厦门工学院文件

厦工教〔2022〕30号

关于公布 2022 年校级课程思政示范项目建设名单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部门：

根据《关于印发〈厦门工学院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的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厦工教〔2022〕11号）、《关于开展2022年课程思政示范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》（教务〔2022〕61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经个人申报、校外专家评审、厦门工学院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会议评议、校内公示等程序，确定2022年校级课程思政示范项目建设项目25个，其中课程思政示范课程13门（重点项目5门、一般项目8门）、课程思政教学名师3人、课程思政教学团队3个、课程思政工作坊6个。现将名单予以公布（详见附件1）。

学校对立项项目予以经费资助：课程重点项目每项资助10000元、课程一般项目每项资助5000元、教学团队每项资助

10000 元、工作坊每项资助 10000 元。立项后先划拨 50%的建设经费，待建设期满，验收合格后再拨付剩余经费，验收不通过则不再拨付经费。

项目建设周期为一年，项目负责人应按照《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》（附件 2）、《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全面推进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的实施意见》（附件 3）的要求及《关于开展 2022 年课程思政示范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》中的条件，开展课程教学大纲修订、更新教案、选编育人教学案例、拍摄微课视频、开展集体备课、组织教学研讨等工作，充分发挥课程思政示范项目的引领作用。

请各相关单位认真做好项目的组织和管理工作的，结合单位实际，充分调动广大教师参与课程思政建设的积极性，提高育人成效。

- 附件：1. 2022 年厦门工学院课程思政示范项目建设名单
2. 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
3. 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全面推进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的实施意见

厦门工学院

2022年12月12日

抄 送：董事会，监事会。

厦门工学院政务处

2022 年 12 月 13 日印发
